

平顶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
工作通知单

[2021] 17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疫情防控指挥部，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各专项工作组（工作专班）、各成员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3月31日全省新冠病毒疫苗预防接种工作视频调度会议安排部署，确保6月30日之前完成全市新冠病毒疫苗接种任务。现就进一步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明确工作任务

按照国家安排，北京、上海、广东等14个省（区、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第一梯次，4月底前要完成目标人群第一剂的接种任务，原则上不安排第二剂；包括我省在内的17个省份为第二梯次，5月底前完成第一剂的接种工作；6月份，两个梯次并行推进第二剂的接种。

因此，我市要确保“6月底前完成40%人口接种新冠病毒疫苗”的任务，需要在5月1日—5月30日完成所有目标人群第一剂的接种任务；6月1日—6月30日完成第二剂的接种任务。

二、调整工作方案

各县（市、区）要按照视频调度会议要求，抓紧调整本辖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实施方案，科学制定疫苗接种计划、制定详细的时间任务表，接种任务要落实到每个接种点、落实到每一天，并于4月3日16:00前将调整后的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实施方案（需包括接种能力提升、人员补充培训的具体举措和5月份接种时间安排表，时间安排表请参照附件样表格式）报市指挥部办公室医疗保障组（联系电话：7667931、7667937；电子邮箱：pdsjkk@126.com）。

三、有关工作要求

1. 各县（市、区）应全面分析测算接种方案调整后的接种服务差距，尽快完成接种点扩容、新增接种点设置、临时接种点建设等工作，通过延长服务时间、增加服务频次等措施，扩大现有接种点接种能力。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尽快补充接种人员、医疗救治保障人员到各个接种点，建立与完成接种任务相匹配的队伍，所有参与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的工作人员要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；市卫生健康委要抽调市直医疗机构人员建立市级疫苗接种机动队，对各县（市、区）完成接种任务给予支持。

2. 要压实行业主管部门责任，教育、民政、公安、交通运输、文化旅游、卫生健康、市场监管、商务、工信、国资等重点部门，要加强组织动员，拿出硬招实招，采取有效激励措施，实现应接尽接。要突出重点人群，优先做好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高等院校、大型商超服务人员等群体的接种工作，各地可采取统一组织、集

中接种的方式，组织流动接种队，在人口集中、接种人数较多的集体单位增设临时接种点，推动疫苗接种工作进学校、进工厂、进工地、进社区，方便群众就近接种。

3. 按照国家新的要求，疫苗要精准调配，做到隔日清、隔日结，当天按计划送到接种点的疫苗，第二天必须打完。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要精准掌握各地疫苗接种情况，科学调配、加快周转，对疫苗接种进展快的地方，要优先保障疫苗供应。要严格疫苗全流程管控，做好疫苗接收、储存和出入库登记，定时监测、记录温度。

平顶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
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
2021年4月1日

附件

5 月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时间安排表（样表）

上半年 目标任务 (万人)	已接种 (人)	5 月份 目标 任务 (万剂 次)	日期	每日应 完成(万 剂次)	1. 汝州市 XXX 接种门诊		2. 汝州市 XXX 接种门诊		...	21. 汝州市 XXX 接种门诊	
					当日应完 成(剂次)	当日接种对象	当日应完成 (剂次)	当日接种对象		当日应 完成 (剂次)	当日接种对象
33.5	7120	32.79	5 月 1 日	1.093	500	XX 乡 XX 村 200 人; XX 高中 200 人, XX 厂 100 人。	600	XX 街道 XX 社区 200 人; XX 小学 200 人, XX 商场 200 人。		550	XX 镇 XX 村 200 人; XX 医院 100 人, XX 超市 250 人。
			5 月 2 日	1.093							
			5 月 3 日	1.093							
			...	1.093							
			5 月 29 日	1.093							
			5 月 30 日	1.093							